

证券代码：831188

证券简称：摘牌正兴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雅安正兴汉白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摘牌整理期结束暨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李国强、许先展、余世友、独立董事蔡少河、蔡镇顺、庄卫东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董事郑国刚因未对公告内容进行回复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雅安正兴汉白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雅安正兴汉白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22】76号），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复核，2022年4月18日，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维持对雅安正兴汉白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复核决定书【2022】2号），维持股转系统发【2022】76号对雅安正兴汉白玉股份有限公司终止挂牌的决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挂牌公司提出复核申请，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维持终止挂牌决定的，公司股票自2022年4月21日起复牌，进入摘牌整理期，摘牌整理期共十个交易日，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22年5月9日，并于2022年5月10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正兴”，证券代码“831188”，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

根据《关于完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规定，如股票终止挂牌时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公司股票将进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专区转让，并履行非上市公司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义务，如未进入专区但后续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应遵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履行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有关义务；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累计超过 200 人，或者股东超过 200 人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应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并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

公司和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联系人：张珂 联系电话：18090112333

券商联系人：黄庆红 联系电话：0755-88309300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雅安正兴汉白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9日